

##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注意事项 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0号），公司将于2022年5月17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为积极配合北京市疫情防控工作，保护股东、股东代理人和其他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同时依法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对疫情防控期间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注意事项提示如下：

### 1、建议股东优先选择以网络投票方式参会

疫情防控期间，为减少人员流动聚集，公司建议股东优先选择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 2、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为便于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决定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在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17:00前，按照股东大会通知要求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提供通讯接入方式，通讯方式参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未在登记时间内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十五日